

# 西北师范大学文

西师发〔2019〕151号

---

## 关于印发《西北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 优质生源奖励办法》的通知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西北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优质生源奖励办法》已经 2019 年 9 月 5 日第十一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2019年9月17日

# 西北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优质生源奖励办法

## 一 总 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西北师范大学高水平大学建设行动方案（2019—2023 年）》（西师党发〔2019〕45 号）文件精神，进一步改善生源结构，提高生源质量，特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研究生优质生源奖励办法针对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或者推荐免试录取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 二 奖励办法

**第三条** 学校鼓励校内外具有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资格的学生在我校攻读硕士研究生。凡被我校录取的推免生，在规定的时间内正常注册入学后，享受 1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推免生包括普通推免生、直博生、“本硕一体化”卓越中学教师培养专项计划、学校辅导员专项计划、研究生支教团计划、大学生应征入伍计划。

**第四条** 学校鼓励优质生源报考我校。优质生源指“一流高校”毕业的普通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凡第一志愿报考我校并被录取的优质生源，在规定的时间内正常注册入学后，享受 1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凡调剂到我校的优质生源，在规定的时间内正常注册入学后，享受 0.5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第五条** 学校单独设立专项指标（每年硕士招生指标的

2%-5%左右), 作为优质生源绩效奖励指标, 凡是通过一志愿或调剂方式拟录取的优质生源较多的学院给予适当的招生指标奖励政策。具体奖励办法由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

### 三 附 则

**第六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由研究生院负责解释。